

证券代码：301062

证券简称：上海艾录

公告编号：2024-030

债券代码：123229

债券简称：艾录转债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资事项历史沿革

2021年10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基地的议案》。2021年1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艾创包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创包装”）设立，艾创包装设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

2022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向艾创包装增资人民币8,500万元。该次增资完成后，艾创包装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14,5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股权。

2022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向艾创包装增资人民币8,5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艾创包装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4,5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21,8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股权。

2023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实施募投

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200.00万元对艾创包装进行增资，增资后艾创包装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21,800.00万元增至人民币30,0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艾创包装100%的股份。

二、本次增资事项概述

基于对艾创包装未来建设“工业用纸包装、复合塑料包装和新材料”等相关项目的资金测算，为进一步扩大艾创包装业务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提升融资能力，公司拟继续以自有资金向艾创包装增资人民币12,000万，本次增资完成后，艾创包装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30,000万元变更为人民币42,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艾创包装将及时至市场监管局办理工商变更。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MA7CU4DG9Q

公司名称：上海艾创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上海市金山工业区金争路855弄19号14幢

法定代表人：陈安康

成立日期：2021年11月11日

营业期限：2021年11月11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

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工业设计服务；纸制品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纸制品制造；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本次增资后出资额 (人民币万元)	持股比例
1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42,000	100.00%

（三）财务状况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艾创包装总资产70,612.94万元；净资产29,490.01万元；营业收入1.78万元，净利润-486.96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四）增资方式及资金来源

公司拟以现金方式向艾创包装增资人民币12,000万元，增资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艾创包装为公司投资建设“工业用纸包装、复合塑料包装和新材料等相关项目（该项目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而2021年11月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在自身情况理想的前提下对其增资，有助于其保持适当的资金水平和提高运营效率，有利于促进业务拓展，增强其综合竞争力，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同时，由于艾创包装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对其增资不会发生利益倾斜或利益输送，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相关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批程序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艾创包装增资，是为了满足其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支持其主营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会影响公司自身的正常经营。艾创包装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已经建立了良好的风险控制体系，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本次增资的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内。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向艾创包装提供增资事项。

（二）监事会审批程序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艾创包装增资，财务风险基本在可控范围内。本次增资的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向子公司增资事项。

六、备案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艾录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0日